中國文化大學教師教學創新暨教材研發獎勵成果報告書

壹、計畫名稱:理解詮釋法及其在「德育原理」課程之實踐

貳、實施課程、授課教師姓名

一、課程名稱:「德育原理」

二、授課教師:游振鵬

參、前言

- 一、有鑑於「德育原理」課程注重相關議題及論點的思辨、反省,故本計畫藉由「理解詮釋法」進 行教學與實踐,旨在讓學習者確實理解本課程重要的理論、議題與論述,並能在學習歷程中持 續不斷地反思、辯證。
- 二、「理解詮釋法」源於 Gadamer 哲學詮釋學:就「教」而言,教師在教學時,其與課程內容(文本)之間呈現一種對話關係,在理解或陳述教材時便融入已經存在他身上的觀念、預設、思考模式等;同樣的,學生在「學」之時,亦是不斷的在與教材內容及作者交談,不僅要能理解或詮釋教材原本的意義,最好能以自己的語言重新闡釋一遍,或試著將教材內容與自身的生活經驗、脈絡相結合,讓原有的知識與新吸收的知識辯證的交融,使所學的內容意義化。
- 三、申言之,本計畫以「理解詮釋法」的教學/學習模式,透過各項主題的探討,包含品格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、品格表現不佳的成因、品格教育的原則與策略、品格教育的課程設計、品格教育的教學方法、班級經營與品格教育、學校本位的品格教育與相關案例、品格評量與品格教育評鑑等,俾對倫理學與道德教育能有全面而深入的瞭解,進而運用於教育實務中。

肆、計畫特色及具體內容

- 一、本計畫所採行的「理解詮釋法」適用於人文、社會學科/領域的教學,不僅可培養學習者主動思考的能力及習慣,並在討論過程中,獲致理解的深化。其基本預設是:教學即為教師和學生進行辯證的給與取(dialectical give and take),此乃學習的過程;此一交流為持續性的律動,學生不斷修正並擴展其理解,而教師不斷改進、調適並確立其呈現。
- 二、在「理解詮釋法」融入「德育原理」教學過程中,授課教師導引學生主動理解、詮釋,當學生 開始察覺自己有不了解之處後,則讓修課同學共同對話、討論並獲致可能的見解。

- 三、準此,本計畫使學生在修習「德育原理」課程中,針對該週的上課主題(如:倫理學基本概念、 品格的形成...)主動提出問題,再進入討論、解釋階段。在此階段中,所有同學經由提問、分 析問題,從而進行解釋。
- 四、綜上所述,「理解詮釋法」應用於「德育原理」課程中,主要秉持學習涉及師生雙方經驗的交流,而課堂情境中學習的交流正是相互的闡釋,當我們說教師擁有知識,即是說其已闡釋某些題材或主題,亦即教師對某些題材的理解。
- 伍、實施成效及影響(量化及質化,且說明是否達到申請時所預期之學習目標與預期成效)
- 一、量化成效及影響:本計畫讓74位修課同學既可學到「德育原理」的理論與實際,亦能習得如何 藉由「理解詮釋法」,進一步深化所學,並應用於日後的實際教學之上。
- 二、質化成效及影響:在執行本計畫的過程中,「德育原理」課程除了有教師講解、期末考外,亦 包含學生分組合作報告,如此能讓本課程更臻豐富、完整。

陸、結論

- 一、由上可知,在「德育原理」教學過程中,授課教師透過「理解詮釋法」,此模式的核心理念在 於教師想把所理解的讓學生知道,此即「教學呈現」(pedagogical presentation),為了讓學 生理解,教師需創造一條讓學生以自己的方式理解的途徑。教學旨在讓學生盡量接近教師 所理解的內涵,然又能自行建構一套與教師相異的闡釋,透過教學呈現,學生可能與教師 有相同或相異的理解,惟總是涉入教學呈現的闡釋。就學生的立場言,教材的闡釋涉及學 習過程,而學習材料的闡釋即為學生的理解。
- 二、本計畫於課程進行的過程中,依每週上課主題所需將修課同學分成 10 組,每組 7 人,授課教師協助且引導學生思考理解、對話討論,當同學遇到疑難時,教師從旁適時提供相關知識。
- 三、具體而言,本計畫將「理解詮釋法」應用於「德育原理」課程中,實踐方法及步驟如下:
- (一)檢索與擷取階段—此階段採取「找一找」的理解策略,教學實踐上需留意與主題相關的重要知識。以「德育原理」課程為例:在第5週的課程主題「品格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」中,將引導學生檢索、擷取品格核心價值的意涵;定義的方式包含描述定義、設定定義、過重定義、內涵定義、外延定義。
- (二)統整階段--此階段係藉由「敘述主要內涵」的理解策略,執行上是讓學生從重要概念中尋繹核心重點。以「德育原理」課程為例:在課程主題「倫理學基本概念」中,將引導同學理解核心重點,亦即倫理學的六種價值取向—主觀主義、客觀主義、內在價值、工具性價值、絕

對價值、相對價值。

- (三) 詮釋階段--此階段採取「為什麼」、「想一想」的理解詮釋策略,教學實踐上,「為什麼」可透過「排列順序」、「比較異同」、「解釋因果、關係或觀點」、「詮釋詞句或圖文」等來闡釋章節段落的表層知識。進一步藉由「想一想」的理解策略,分析、詮釋該章文本的深層知識。以「德育原理」課程為例:在課程主題「效益主義」中,將引導學生詮釋「為什麼」效益主義有其價值,並「想一想」效益主義的限制:假如某一行為不具有善意或善的動機,是否能稱為善行?此外,在「最大多數人的最大幸福」此一道德標準下,將犧牲少數人的權益,而這卻是不道德的。
- (四)省思與評鑑階段--此階段係通過「你認為」的理解詮釋策略,教學實踐上,藉由對章節內容進行推論,並提出合理的看法,俾深入思考文本知識。以「德育原理」課程為例:在第 15週的課程主題「品格評量與品格教育評鑑」中,將讓同學在理解本章內容後,提出自己對品格評量與品格教育評鑑的詮釋及反思。
- (五)當週課程若有剩餘時間,可就上述 1-4 執行階段,進行另一循環的理解-詮釋,或就整體詮 釋循環歷程進行反思。

柒、執行計畫活動照片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1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2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3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4

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5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7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6



修課同學進行相關活動-8

玖、本計畫相關文獻

王金國(2011)。品格教育:理論與活動設計。台北:高等教育。

伍振鷟、林逢祺、黄坤錦、蘇永明(1999)。教育哲學。台北:五南。

但昭偉(2002)。道德教育—理論、實踐與限制。台北:五南。

李琪明(2011)。品德教育與校園營造。台北:心理。

李奉儒(2012)。道德意志薄弱及其對於道德教育的啟示。課程與教學季刊,15(2),1-20。

林火旺(1999)。倫理學。台北:五南。

林火旺(2006)。道德—幸福的必要條件。台北:寶瓶文化。

林火旺(2009)。基本倫理學。台北:三民。

林建福 (2002)。教育哲學—情緒層面的特殊觀照。台北:五南。

林建福(2006)。德行、情緒、與道德教育。台北:學富文化。

林建福 (2009)。德行取向的道德教育。台北:學富文化。

林逢祺(2010)。教育規準論。台北:五南。

黃藿 (1996)。理性、德行與幸福—亞理斯多德倫理學研究。台北:學生書局。

游振鵬(2011)。情感、會犯錯性、與道德教育: P. Ricoeur 觀點之詮釋。市北教育學刊,40,145-166。

游振鵬(2013)。「責任」概念與道德教育: P. Ricoeur 觀點之衍釋,載於周愚文、林逢祺、洪仁進、 方永泉、張鍠焜、彭孟堯主編「2012 教育哲學」。台北市: 學富文化。

賈馥茗 (1999)。人格教育學。台北:五南。

賈馥茗、陳寶山、黃漢昌、游振鵬、吳美瑤譯、Kant, I.著 (2002)。論教育。台北:五南。

賈馥茗(2004)。教育倫理學。台北:五南。

歐陽教 (1985)。德育原理。台北:文景。

歐陽教(1973)。教育哲學導論。台北:文景。